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定 2018-002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唐超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克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克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技术领先优势缩小的风险。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火电节能环保领域相关产品及技术的开发，主要业务包括节油点火业务、低氮燃烧业务、电站节能业务、锅炉综合改造业务等，并向软件及服务领域拓展。产品类型不断丰富，产品结构不断升级。公司若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则难以保持领先优势，会陷入同质化经营。因此未来公司需要加快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确保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为此，公司要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继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引进和培养更多高端优秀人才；同时积极寻找和培育新技术、新项目，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对于新培育的技术和项目要加快实施转化，形成新的业务支撑点。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随着同业公司增多，业务种类和发展策略趋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将压缩公司的市场空间，公司经营压力持续增加。为此，公

司一是坚持技术强企的发展道路，不断拉大与竞争对手在技术和服务等方面的差距；二是做好营销策划，跟踪市场需求，深挖客户潜力，创新业务模式；三是加快“走出去”战略，挖掘产品的海外销售机会；四是做好降本增效，强化成本管控及项目执行力。

3、超募资金闲置的风险。目前，公司拥有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方向。若超募资金长期闲置，将会大大降低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探索适合公司的投资方向和投资模式，始终坚持效益优先、量力而行、质量第一、防控风险的原则，牢固树立价值创造理念，严格履行投资决策程序，合规、合理地使用超募资金，充分保证其可行性和投资效益。

4、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受国内电力产能过剩、火电投资调控、火电平均利用小时数持续下降及煤价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下游的火力发电企业经营压力激增，效益持续下滑。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压力不断加大，对此，公司将继续加大回款清欠力度，制定有针对性的回款策略，调动一切资源，全力保障回款工作有效开展。尽管公司加大清收力度，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全额回收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龙源技术	指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电集团	指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龙源技术	股票代码	300105
公司的中文名称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源技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anTai LongYuan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Yuan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超雄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衡山路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ypower.com/		
电子信箱	lypower@lypower.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克冷	张天怡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
电话	0535-3417182	0535-3417182
传真	0535-3417190	0535-3417190
电子信箱	lypower@lypower.cn	lypower@lypower.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玉平、马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95,959,880.29	444,533,829.91	34.06%	837,764,7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86,370.32	-164,484,674.13	109.72%	-47,822,65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668,906.97	-179,920,044.30	92.40%	-55,198,18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553,267.42	226,171,687.39	-132.52%	40,311,478.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1	-0.3205	109.72%	-0.09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1	-0.3205	109.72%	-0.0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8.65%	9.36%	-2.2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389,458,039.88	2,549,959,677.29	-6.29%	2,793,085,3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32,980,313.98	1,917,614,324.44	0.80%	2,081,389,442.8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6,841,043.59	167,932,557.49	124,306,781.06	216,879,49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05,063.50	10,305,878.10	901,468.85	13,784,08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8,923,428.27	3,190,826.86	-968,600.11	-6,967,705.45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7,121.35	-56,002,199.44	-17,984,998.11	24,531,051.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53,263.02	-39,451.66	199,274.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1,363.67	5,368,946.36	7,102,429.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46,582.38	13,156,797.60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2,152,4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7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808.39	-390,311.74	1,345,209.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45,204.12	2,681,880.89	1,291,966.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3.95	-21,270.50	-20,581.20	
合计	29,655,277.29	15,435,370.17	7,375,528.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以国家节能环保产业政策为导向，围绕燃煤锅炉节能环保技术领域，发展形成了节油点火、低氮燃烧、余热利用、锅炉综合改造及省煤器等主营业务，主要技术指标和市场占有率均优于同行业企业。

节油点火业务方面：公司节油点火业务主要包括等离子业务和微(少)油点火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节油点火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高效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完成二次升级优化示范工程，具备了工业化应用推广条件。研发完成了等离子体发生器漏水检测技术，提高了等离子体点火的可靠性。褐煤等离子体点火技术有望于2018年实现工程应用，贫煤与无烟煤点火技术正在进行试验成果向工程转化。2017年海外市场完成土耳其、越南、印度、巴基斯坦四个国家共8台锅炉的安装调试工作，全部成功投运。

低氮燃烧业务方面：烟气脱硝技术在链条炉应用上取得重大突破，成功应用于烟台西部热电链条炉SCR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各项指标均满足技术要求。等离子体超低NO_x排放技术已完成示范工程并取得一定成果，正在进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积极开展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术等燃气方面技术研发。

余热利用业务方面：完成廊坊、北塘及霍州三项余热回收项目。

省煤器业务：完成国电集团首台MGGH项目成功应用并通过验收。宽负荷脱硝技术方面，已完成省煤器旁路烟道和分级省煤器等工程应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负责全公司原材料、配套设备、工具等物资采购工作。公司制定了《工程物资采购管理制度》、《集中采购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计划部门根据设计部门提出的项目采购清单，结合库存情况向采购部门下达采购计划。采购部门依据采购计划要求的内容及时间实施采购。

2017年，公司继续加强采购管理，发挥规模采购效应。并通过框架采购、长协采购、大宗采购等方式，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本公司绝大部分产品、设备为定制式产品，规格与技术参数等指标需根据电厂机组状况进行设计。

公司根据意向客户锅炉的实际情况，提出技术方案供客户参考，客户通过公开招标或直接订货的方式与公司签订供货合同。接受订单后，公司设计部门根据锅炉具体情况进行试验定型，并提交设计方案与客户进行沟通，确定最终设计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计划部门下达生产与采购计划；制造与采购部门按照计划安排生产和采购工作。产品生产完成后，在厂内进行分系统设备联调试验，验收合格后，包装发货。货到现场后，工程部门负责现场的拆箱验货和安装指导，设备全部安装完成后，负责设备的整体调试。双方根据合同约定进行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后，交由所属分公司负责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

根据ISO9001:2015质量体系要求，质管部参与整个项目全部流程质量控制，实行动态管理，实时监控，确保质量稳定，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3、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产品特点及市场营销需要，采用在若干城市设立分公司的方式进行市场营销。每个分公司配备专职销售人员分管所属区域的市场推广、产品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市场营销部负责制定公司整体销售目标、销售策略等管理工作，并负责指导分公司开展工作，协调分公司与公司本部各部门之间的业务沟通。本部的国际营销组负责对海外市场进行产品

推广。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节油点火业务、低氮燃烧业务、余热利用业务及省煤器业务。公司现有业务受国家能源、节能环保政策等影响明显。报告期内，国家能源局对燃煤电站基建规模进行了一定幅度的压缩，基建市场需求持续下滑，导致发电设备装备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减少；国家政策主导的降低大气氮氧化物排放环保政策，本报告期燃煤电站大部分执行完毕，常规低氮改造需求持续回落，市场竞争激烈。公司节油点火业务、低氮燃烧业务收入处于历史低位。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廊坊、北塘及霍州三项余热利用项目，完成了九江及荆门等省煤器改造项目，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通过完善成本费用管控体系，大力实施降本增效，业务综合毛利率同比显著提高，项目盈利能力增强。

（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状况

详见“第四节”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81.05%，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结算力度，客户以票据作为结算支付手段的金额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03.4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65.88%，主要是项目质量押金或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 33.48%，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应收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 50.82%，主要是期末留抵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 100%，主要是完成四川科能子公司减资，收回投资款所致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 47.68%，主要是公司收回合同能源管理应收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技术优势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煤粉燃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拥有“国家能源等离子体煤粉燃烧技术重点实验室”、“山东省煤粉燃烧技术工程实验室”等一系列高水平研发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32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另有73项专利申请正在审查中。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专利267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77项，国外发明专利18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170项，外观设计2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项。

2、人才优势

公司现有一支由多位电力节能环保行业专家及一批博士、硕士组成的研发团队，其中有国家“千人计划”人才2人，硕士以上学历以上人才121人。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营业务，研发多点布局：火电机组模型预测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研究试点成功，微气点火及稳燃技术成功应用，烟气脱硝技术在链条炉应用上取得重大突破，并积极开展高温腐蚀治理等技术的创新和成果转化。

3、营销优势

作为电力生产设备与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需要在第一时间响应客户要求，以最短的时间解决问题，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公司已在若干个城市设立分公司，在全国建立了完善的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能够使公司的新产品、新业务迅速地应用于示范项目，在当地形成良好的辐射效应。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售后服务规章和流程，在同行业中率先推行24小时到厂服务承诺，确保快速反应，高效服务。

4、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上千台燃煤锅炉的改造工程业绩，近二十年的锅炉调试、运行可靠经验，在行业内已经形成品牌效应。公司与国内各大发电集团及地方发电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在美国、韩国、印度、俄罗斯等国家建立了品牌影响力。公司通过了质量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及环境体系认证，凭借良好的信誉度和完善的管理体系，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副总经理张永和先生、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郝欣冬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张永和先生、郝欣冬先生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根据双方签署的保密协议张永和先生、郝欣冬先生离职后仍对公司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其所负责的工作已实现平稳交接、过渡，离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技术研发及生产经营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在集团公司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扭亏治亏措施，使公司整体态势发生了向上、向好的转变，实现了扭亏为盈的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595.99万元，同比上升34.06%；利润总额1,433.50万元，同比上升109.5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8.64万元，同比上升109.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扎实稳步推进市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一是推进营销精细化，提高中标率。加强行业政策研究和市场调研，提升对市场形势的研判，做精做细市场摸底，全年综合中标率同比提高15%。二是加强市场开拓，不断扩大业务领域。树立主动营销理念，挖掘和引导用户需求，重点关注用户的个性化技改需求：成功中标烟台西部热电锅炉烟气SCR脱硝改造项目，中标CFB锅炉低氮改造项目22台炉，并重点加强小炉市场开拓力度。抢抓超净排放改造机遇，中标多个省煤器旁路烟道改造和MGGH项目。新成果转化技术——电厂智能优化控制取得突破，实现利润贡献。三是大力加强应收账款的清收工作。公司启动全员回款机制，全力清理历史旧账，加大到期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四是加强备件销售管理。与多家电力集团签署备品备件长期采购协议，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利润支撑。五是稳步推进国际市场开拓。2017年海外市场完成土耳其、越南、印度、巴基斯坦四个国家共8台锅炉的安装调试工作，全部成功投运。在印度派驻常驻人员，基本实现了销售和售后服务本地化；积极开展等离子体点火技术在津巴布韦电力公司和墨西哥电力公司的技术交流；在德国权威电力杂志发表了等离子体无燃油电厂论文，对海外市场建立公司的品牌和提升等离子体技术的知名度打下了基础。

2、夯实基础管理，推进提质增效

一是持续完善规章制度和流程建设。全年共制定和修订各类制度40余项，完善各类工作流程142条，提高了执行力和工作效率。二是完善成本管控体系。严控八项费用，实现了连续两年同比下降；通过价格谈判、质量考核、低位买入物资等措施，大幅节约采购成本；推动各部门利用呆滞物资，将降本增效渗透到工作的每个环节。三是加强合同风险管控。利用法律顾问对公司重大项目、重大事项进行法律审核，法务专责介入非标准合同审核，双管齐下，有效地管控了合同风险。四是持续宣贯“大质管”理念。编订质量管理改革方案，建立生产巡检制度，对生产加工的过程和关键节点施行每日巡检；强化质量问题的闭环管理机制，完善控制流程和检测手段，出现问题及时整改，并严格考核责任单位和责任部门。五是全年开展效能监察、审计监察工作，切实提高管理者敬业精神及廉洁意识，促进管理者正确履职，提升公司效能。

3、持续开展技术创新，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关键技术突破，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激发产业动能助推转型升级。同时围绕业主需要，开展灵活性改造、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布局。一是火电机组模型预测控制系统关键技术取得阶段性成功，该技术研究是对常规控制技术的一次巨大升级，通过了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组织的鉴定，鉴定结论“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二是微气点火及稳燃技术成功应用，并着手开展燃气点火燃烧器和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术等燃气方面技术研发，争取抢占市场先机。DLZ-80高效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完成二次升级优化示范工程，具备了工业化应用推广条件。研发完成了等离子体发生器漏水检测技术，提高了等离子体点火的可靠性。三是高水分褐煤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有望在2018年进行工程应用。贫煤与无烟煤等离子体点火技术正在进行试验成果向工程转化的研究，并已在科环集团正式获批立项。四是烟气脱硝技术在链条炉应用上取得重大突破，成功应用于烟台西部热电链条炉SCR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各项指标均满足技术要求。五是积极开展高温腐蚀治理项目，完成国电福州电厂高温腐蚀防治改造，在喷涂防腐技术上也取得较大进展。六是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发展，通过与东北电力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合作，聚集力量加快创新发展步伐。成立杨天亮工作室，为后续研发体系培养人才提供了平台。七是国电集团首台MGGH项目成功应用并通过验收。八是宽负荷脱硝技术方面，已完成省煤器旁路烟道和分级省煤器等工程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32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另有73项专利申请正在审查中。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专利267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77项，国外发明专利18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170项，外观设计2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

项。“电站锅炉排烟余热及水分回收技术研究”项目荣获2017年度中国电力科学技术三等奖；“等离子体纯氧点火及稳燃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2017年度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7年，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外审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

4、推进瘦身健体，资金使用方向取得突破

一是完成对子公司四川龙源科能减资的后续工作，完成上海银锅的股权转让，实现处置收益500余万元。二是积极推进各处办公用房采取“退大换小”等方式进行优化，共减少办公面积2400平米。衡山路厂区实现对外出租。三是充分利用资金优势，参股风电项目，为公司今后稳定的利润来源奠定了基础。

5、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加快考核机制建设

一是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建立了全面系统的员工绩效考核及绩效沟通、反馈、申诉机制。二是实行动态管控工资模式，优化浮动薪酬二次分配，确保绩效分配有据可依，实现激励最大化。三是优化内部人员配置，通过人员内部调动、流转、借调等方式，盘活人员供给。四是进一步加强干部管理，完善任免流程，实现双向考察考核机制。五是积极防范用工风险，加强员工行为规范，提高员工整体素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	报告期内新增订单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EPC	81	21,121.94	81	21,121.94	70	34,905.61	32	11,969.55
EP	60	15,730.66	60	15,730.66	116	29,303.99	88	24,942.04
合计	141	36,852.60	141	36,852.60	186	64,209.60	120	36,911.59

说明：由于项目取消在手订单减少 8,510.28 万元，由于合同变更导致订单减少 788.69 万元，期末订单合计减少 9,298.97 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受国家能源、环保政策等影响明显，面临较大经营压力。公司大力践行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的总体工作思路，通过不断创新营销模式和营销方式；强化关键技术突破，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完善成本费用管控体系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使公司整体态势发生向好的转变，报告期内实现了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节油点火业务（包括等离子、微少油及微气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实现收入 1.75 亿元，同比增长 8.66%；低氮燃烧业务受国内市场容量下降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实现业务收入 0.83 亿元，同比下降 35.03%；余热利用业务完成廊坊、北塘、霍州项目验收，实现业务收入 1.52 亿元，同比增长 2461.10%；省煤器业务完成国电集团首台 MGGH 项目验收，完成旁路烟道和分级省煤器的工程应用，实现业务收入 1.68 亿元，同比增长 151.77%。受上述业务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6 亿元，同比增长 34.06%。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0.63 亿元，同比下降 0.35%；管理费用 1.11 亿元，同比下降 7.30%；财务费用-0.17 亿元，同比下降 36.41%。报告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433.50 万元，同比增长 109.55%。全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0.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 亿元，降幅 132.52%。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95,959,880.29	100%	444,533,829.91	100%	34.06%
分行业					
节能环保	595,959,880.29	100.00%	444,533,829.91	100.00%	34.06%
分产品					
等离子业务	135,243,578.58	22.69%	128,874,393.36	29.00%	4.94%
低氮燃烧业务	83,442,674.50	14.00%	128,440,436.61	28.89%	-35.03%
微（少）油点火业务	39,864,618.07	6.69%	32,282,116.32	7.26%	23.49%
余热利用业务	151,900,077.43	25.49%	5,931,058.68	1.33%	2,461.10%
锅炉综合改造业务		0.00%	66,741,734.93	15.01%	-100.00%
省煤器业务	167,629,391.30	28.13%	66,579,933.63	14.98%	151.77%
其他业务	17,879,540.41	3.00%	15,684,156.38	3.53%	14.0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58,503,871.05	43.38%	57,029,118.45	12.83%	-72.12%
西北地区	37,910,977.71	6.36%	78,046,287.78	17.56%	-7.45%
华东地区	133,866,457.85	22.46%	193,396,017.65	43.51%	-45.94%
华中地区	73,364,885.38	12.31%	25,708,253.63	5.78%	-44.22%
东北地区	50,799,930.84	8.52%	39,676,416.79	8.93%	-56.34%
西南地区	373,187.80	0.06%	18,468,398.23	4.15%	-40.99%

华南地区	41,140,569.66	6.91%	31,263,667.06	7.03%	36.62%
国外及港澳台			945,670.32	0.2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节能环保	595,959,880.29	473,280,016.54	20.59%	34.06%	15.80%	12.53%
分产品						
等离子业务	135,243,578.57	81,382,232.66	39.83%	4.94%	0.07%	2.93%
低氮燃烧业务	83,442,674.50	80,806,928.76	3.16%	-35.03%	-47.17%	22.24%
余热利用业务	151,900,077.44	123,685,224.23	18.57%	2,461.10%	1,430.69%	54.81%
省煤器业务	167,629,391.30	144,122,716.10	14.02%	151.77%	98.67%	22.98%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58,503,871.05	197,307,060.64	23.67%	353.28%	205.12%	37.06%
华东地区	133,866,457.85	102,313,742.94	23.57%	-30.78%	-39.20%	10.59%
华中地区	73,364,885.38	65,820,018.65	10.28%	185.37%	183.64%	0.5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节能环保	销售量	台/套	164	149	10.07%
	生产量	台/套	135	125	8.00%
	库存量	台/套	105	134	-21.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节能环保	原材料	307,264,222.07	64.92%	274,624,320.95	67.19%	-2.27%
节能环保	职工薪酬	32,383,215.63	6.84%	20,906,182.37	5.12%	1.73%
节能环保	费用	133,632,578.84	28.24%	113,170,484.17	27.69%	0.55%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7年5月27日本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对原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全部投资（原持股比例51%，表决权比例51%），转让价款260万元，自该日起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1,707,236.6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0.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1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317,593,901.04	54.12%
2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35,319,574.36	6.02%
3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29,451,282.03	5.02%
4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245,527.12	2.60%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14,096,952.11	2.40%
合计	--	411,707,236.66	70.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6,281,260.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0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金马工程有限公司	27,197,969.91	4.87%
2	山西普能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507,268.14	4.57%
3	都江电力设备厂	20,803,000.00	3.73%
4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6,862,872.32	3.02%
5	哈尔滨哈锅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5,910,150.00	2.85%
合计	--	106,281,260.37	19.0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3,006,870.32	63,229,810.56	-0.35%	
管理费用	110,647,670.94	119,359,106.91	-7.30%	
财务费用	-17,406,492.30	-12,760,003.08	-36.41%	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537,855.62 元；利用资金优势，取得供应商折扣收益 4,452,227.12 元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对研发的持续投入，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进主营产品的升级换代，同时围绕主营业务，开展相关新技术的研发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32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另有73项专利申请正在审查中。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专利267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77项，国外发明专利18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170项，外观设计2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项。

“电站锅炉排烟余热及水分回收技术研究”项目荣获2017年度中国电力科学技术三等奖；“等离子体纯氧点火及稳燃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2017年度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7年，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外审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

公司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
1	燃煤电厂烟气一体化协同超净治理技术及工程示范(子课题)	项目旨在深入研究等离子体双尺度低NOx燃烧技术。	完成示范工程并取得一定成果。正在进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拟基于该项目成果进一步深入研究。
2	低污染物燃烧技术及应用	本项目旨在开发出内焰式直流燃烧技术,并在燃用烟煤的600MW超临界等级或以上等级机组的四角切圆锅炉进行应用示范。	研发、模拟阶段。
3	燃用新疆高碱煤60-100万千瓦等级超(超)临界四角切圆燃烧π型锅炉关键技术开发及示范(子课题)	形成标准的针对燃用高碱金属的锅炉结渣及沾污的综合评估预报方法和锅炉热力计算方法。	作为参与单位之一完成研发内容。
4	新型节能凝汽器开发及余热利用技术与示范项目	旨在开发出适用于常规供热机组的余热回收型凝汽器,与热泵系统联合使用在常规运行条件下提取余热用于城市供热。	完成示范工程。
5	等离子体超低NOx排放技术研究及示范	项目旨在深入研究等离子体双尺度低NOx燃烧技术。	完成示范工程并取得一定成果。正在进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拟基于该项目成果进一步深入研究。
6	火电灵活性试验研究及改造工程示范(燃烧器部分)	本项目对锅炉进行系统性改造,形成燃煤火电机组灵活性提升技术体系。	示范工程阶段。
7	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优化升级的研究	本项目旨在对原有等离子体系统技术产品优化升级。	优化、试验阶段。
8	新型高效MGGH技术研发	本项目旨在对燃煤电厂烟筒冒白烟和烟筒腐蚀问题的综合治理。	完成电厂试验。
9	燃煤锅炉低氮燃烧技术优化研究与应用	进一步提升优化提升低氮燃烧技术。	关键技术分析及数值模拟阶段。
10	模型预测控制在火电机组关键控制系统中的应用研究	立项研发目的是将模型预测控制技术拓展到燃煤机组机炉协调、两级喷水减温等燃煤机组核心控制系统,形成对AGC、汽温、汽压等火电机组关键经济性和安全性指标的优化方案。	完成研发内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8	169	1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60%	22.78%	22.64%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958,398.55	70,172,043.75	89,646,921.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55%	15.79%	10.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1,863,035.27	9,373,289.11

(元)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2.65%	10.4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1.07%	-19.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2016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1项，资本化金额1,863,035.27元。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857,591.17	963,514,191.61	-3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410,858.59	737,342,504.22	-1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53,267.42	226,171,687.39	-13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483,870.31	567,171,481.43	28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748,135.77	1,116,093,158.39	4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35,734.54	-548,921,676.96	205.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64,503.68	-322,043,558.11	257.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39.40%，主要为本报告期经营活动收款中，票据托收产生的现金回款金额减少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上升281.28%，主要为收回理财本金及收益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上升41.72%，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本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0.54亿元，主要是公司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力度，应收账款比上年同期下降25.89%；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2.05亿元，主要是公司利用资金优势加大对供应商付款力度，应付账款比上年同期下降38.25%，到期确认收入转出预收账款，预收账款比上年同期下降45.75%。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439,052.67	191.41%	购买理财收益 22,346,582.38 元及处置子公司股权收益 5,092,470.29 元	理财收益可持续，处置收益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26,121,899.41	-182.22%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 27,733,498.93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11,599.52 元	是
营业外收入	3,104,843.36	21.66%	包含民事调解补偿款 1,200,000.00 元，供应商产品质量扣款 1,702,726.84 元。	否
营业外支出	5,154,011.94	35.95%	包含债务重组损失 2,152,410.00 元，税款滞纳金 2,953,741.94 元	否
其他收益	4,571,363.67	31.89%	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25,860.66	2.97%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38,914,142.92	47.66%	1,170,113,635.88	45.89%	1.77%	
应收账款	498,494,973.88	20.86%	672,631,772.98	26.38%	-5.52%	
存货	196,197,580.10	8.21%	278,562,724.12	10.92%	-2.71%	
投资性房地产	26,421,969.66	1.11%	25,665,481.31	1.01%	0.10%	
固定资产	160,861,465.73	6.73%	179,269,869.82	7.03%	-0.3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15,728,500.00	
应收票据	15,728,500.00	票据质押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50,919,600.73	
其他货币资金	38,816,695.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1,000,000.00	涉诉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1,102,905.36	保函押金
合计	66,648,100.73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576,269.56	9,428,070.97	181.8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上市	110,862.15	2,657.63	57,828.6	0	0	0.00%	68,332.83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64,681.4
合计	--	110,862.15	2,657.63	57,828.6	0	0	0.00%	68,332.83	--	64,681.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按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积极研究超募资金使用方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等离子体低 NOx 燃烧推广工程	否	5,000	5,000	0	5,000	100.00%	2012年08月20日	0	是	否
2、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	否	36,965	36,965	2,657.63	30,642.51	82.90%	2014年06月30日	-1,346.88	否	否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500	4,500	0	2,186.09	48.58%	2012年02月20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6,465	46,465	2,657.63	37,828.6	--	--	-1,346.8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0,000	20,000	0	2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0,000	20,000	0	20,000	--	--	0	--	--
合计	--	66,465	66,465	2,657.63	57,828.6	--	--	-1,346.8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分为等离子体低 NO _x 燃烧推广工程、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其中等离子体低 NO _x 燃烧推广工程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虽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已完工, 但其属于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项目; 2014 年 6 月末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厂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投入使用 42 个月, 效益尚未达到年度预期数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0 年 12 月 3 日,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止, 已将超募资金全部拨付完毕。2013 年 12 月 3 日,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将超募资金全部拨付完毕。其余超募资金剩余 443,971,500.00 元, 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 妥善安排使用计划, 履行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 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4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将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完工时间调整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 年度,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 31,714,055.1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3 年 1 月 22 日,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归还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3 年 7 月 17 日止, 本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期限未超过 6 个月。(2) 2013 年 7 月 30 日,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归还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年度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实际划转 9,038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038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期限未超过 6 个月。(3) 2014 年 4 月 23 日,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归还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年度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实际划转 8,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 本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期限未超过 6 个月。(4)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归还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1 月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实际划转 5,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5 月 22 日, 本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限未超过 6 个月。(5) 2015 年 8 月 19 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到期日，公司未使用该资金，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未拨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4,5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8 月 20 日，实际投入 2,186.09 万元，项目结余 2,313.91 万元。项目结余系由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海外推广策略，海外办事处建设、参加展会费用少于预计。等离子体低 NOx 燃烧推广项目无结余。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厂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项目资金尚未支付完毕，结余资金尚不能准确确定。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技术咨询、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	12,813,276.00	10,062,570.05	10,062,079.99		-1,703.79	-1,703.79

		进出口、货物销售等业务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安装：换热设备、热能设备、热能节能设备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 (不含须经行政许可审批的项目)	30,000,000.00	17,487,853.58	10,437,719.84	12,726,195.72	4,386,499.41	- 4,391,537.5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上海银锅本年净利润-1,478,223.88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从宏观经济发展状态、国家政策导向、行业发展趋势等方面分析来看，公司2018年面临着挑战和机遇并存的经营形势。

面临的挑战：一是传统业务的收入规模下滑，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近年来，低氮燃烧和节油点火业务经过前期的爆发式增长，可改造机组的市场存量快速减少。同时，公司主营业务已经处于充分市场竞争阶段，且主要体现为价格竞争，对公司承揽业务的数量和毛利率形成负面影响。近期材料价格的上涨也对项目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二是新支柱业务亟待发展。公司正在推广的锅炉灵活性改造、烟羽治理、模型预测控制技术等新项目还处于示范工程阶段。公司短期内面临一定经营压力。

面临的机遇：一是系统内潜在用户显著增加。国电与神华重组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后，煤电装机容量将达到1.73亿千瓦，公司的节能环保技术在集团系统内应用空间增大。二是非电领域环保需求增长。环保部此前制定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实施范围为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北京、天津等“2+26”个城市要进行超低排放，受该政策及国家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的不断提高，全国众多的循环流化床炉、工业炉及窑炉等环保技改需求激增。等离子体点火业务方面也存在增层、更新换代的市场需求。三是公司的企业形象和声誉得到提升。近两年来，公司加强了市场服务意识，努力维护客户关系，积极与业主单位沟通，积极为用户解决疑难问题，提升了企业品牌与形象。四是公司具备资金优势。公司有闲置资金可以用于投资，建立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业务实现转型升级、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目标。

2018年，公司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继续深化提质增效，加强执行力建设，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工作，完善质量和成本管控体系，优化激励机制，大力实施瘦身健体，借助资本运作拓展业务领域，打造稳定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经营计划。

1、强化基础管理，增强软实力。

2018年，公司将认真贯彻“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的工作要求，持续强化基础管理，增强软实力。一是树立科学的生产战略思想，提高安全认识，认真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内容，加强安全制度执行力。二是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推动管理效益提升。不断提高设计质量，优化系统设计；加强产品质量检验和监督，对重要设备和物料的采购要加大供应商评审和产品评价机制。持续宣贯“大质管”理念，把握关键节点，加大从生产到安装的全过程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好产品质量的闭环管理机制。三是加强内外协调力度，完善成本管控体系。按照研发设计、招标采购、生产销售、工程施工等环节内容，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覆盖方式，层层分解、环环相扣，落实成本控制目标。继续推行价格谈判、质量考核、低位买入等措施实现成本节约；优化采购流程，提高采购质量，强化物资价格信息管理，实行采购价格对标管理。四是完善薪酬绩效管理机制，激活人力资源配置。加快推进研发人员项目制激励考核方式；制定公司后备干部培养计划；尝试通过内部轮岗、跨部门轮岗等方式形成灵活的人员配置。

2、加快科技创新，推进新技术培育和转化。

一是整合研发资源，搭建创新平台，构建起“面向发展、服务客户、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创新体系，积极思考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来提升传统技术产品的安全性、高效性及稳定性。同时加快研发创新与产业发展融合，加快研发成果转化。二是要以市场为导向，做好新技术的开发。研判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应用潮流，围绕着电厂最关注的“痛点”进行分析、研究、制定解决方案，帮助电厂解决实际问题。三是加快现有技术向非电领域推广。收集非电等新型领域市场信息，制定公司短期内研发创新规划，明确产品技术优化升级方向，确定创新突破口，切实依靠研发创新推动产品优化升级。四是以技术领军人才为核心培育高水平研发团队，建立特有的研发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创新能力。五是开展行业趋势研究，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积极争取集团公司的支持，提前储备前瞻性的研发项目，拓展新兴业务。

3、狠抓合同签约、回款、备件管理，全面推进市场工作。

一是加强市场信息的跟踪，对国内外潜在的项目进行深入摸底，整合资源做好项目运作。二是制定回款计划，构建回款工作的长效机制，加大考核力度，调动全员回款的积极性。三是重视备品备件的销售、签约和管理工作。在签署长期采购协议的基础上，做好跟踪、落实、续签工作；同时不断开发新的长协客户，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利润支撑。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技术领先优势缩小的风险。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火电节能环保领域相关产品及技术的开发，主要业务包括节约点火业务、低氮燃烧业务、余热利用业务、锅炉综合改造及省煤器业务等，并向软件及服务领域拓展。产品类型不断丰富，产品结构不断升级。公司若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则难以保持领先优势，会陷入同质化经营。因此未来公司需要加快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确保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为此，公司要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继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引进和培养更多高端优秀人才；同时积极寻找和培育新技术、新项目，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对于新培育的技术和项目要加快实施转化，形成新的业务支撑点。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随着同业公司增多，业务种类和发展策略趋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将压缩公司的市场空间，公司经营压力持续增加。为此，公司一是坚持技术强企的发展道路，不断拉大与竞争对手在技术和服务等方面的差距；二是做好营销策划，跟踪市场需求，深挖客户潜力，创新业务模式；三是加快“走出去”战略，挖掘产品的海外销售机会；四是做好降本增效，强化成本管控及项目执行力。

3、超募资金闲置的风险。目前，公司拥有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方向。若超募资金长期闲置，将会大大降低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探索适合公司的投资方向和投资模式，始终坚持效益优先、量力而行、质量第一、防控风险的原则，牢固树立价值创造理念，严格履行投资决策程序，合规、合理地使用超募资金，充分保证其可行性和投资效益。

4、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受国内电力产能过剩、火电投资调控、火电平均利用小时数持续下降及煤价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下游的火力发电企业经营压力激增，效益持续下滑。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压力不断加大，对此，公司将继续加大回款清欠力度，制定有针对性的回款策略，调动一切资源，全力保障回款工作有效开展。尽管公司加大清收力度，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全额回收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条款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 （一）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确保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三）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年度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或者公司根据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当公司具备股本扩张能力或遇有新的投资项目，为满足长期发展的要求，增强后续发展和盈利能力，在项目投资资金需要较大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经营董事会需要，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发展资金需求、融资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拟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后，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三）董事会、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提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利润分配执行进行监督。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独立董事对上述方案发表了表示

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13,216,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631,780,794.9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董事会提议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董事会提议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董事会提议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15,986,370.32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164,484,674.13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47,822,654.53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报告期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烟台海融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电力领域燃烧控制设备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现场调试、人员培训、技术咨询等业务；不进行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且和龙源技术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投资。若承诺人和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违反	2010 年 08 月 20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了上述承诺，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0年08月20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①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②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2、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7日，公司转让对原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原持股比例51%、表决权比例51%）的全部股权，自该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玉平、马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汇总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	1,172.84	否	在审	在审	在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同一实际控制人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化定价	市场价	31,759.39	36.51%	87,000	否	电汇、承兑	0	2017年03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中国电	同一实	采购商	采购商	市场化	市场价	1,335.0	19.63%	6,800	否	电汇、	0	2017年	http://w

集团有限 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 位	实际控 制人	品、接 受劳务	品、接 受劳务	定价		5				承兑		03月 22日	ww.cni nfo.co m.cn/
国家能源 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 位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销售商 品、提 供劳务	销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市场化 定价	市场价	1,094.5 3			否	电汇、 承兑	0		
国家能源 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 位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采购商 品、接 受劳务	采购商 品、接 受劳务	市场化 定价	市场价	28.19			否	电汇、 承兑	0		
合计				--	--	34,217. 16	--	93,8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7年4月20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7年度向国电集团销售产品以及提供服务的合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7000万元；向国电集团进行日常性采购产品及接受提供服务的合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800万元；公司在石嘴山银行的募集资金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履行情况请见上表。存款以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履行情况请见本章节“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有关规定，将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确认为关联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在石嘴山银行的募集资金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额为 68,516.24 万元，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额为 38,274.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石嘴山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为 106,790.24 万元。

本公司在石嘴山银行存款为关联交易，按照银行法定存款利率计息，本期收到利息 198.27 万元，期末应收利息金额为 1,983.55 万元，支付手续费 0.00 元。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累计 100,600.00 万元在石嘴山银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 年 12 月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 1552.37 万元（不含税）。

(3) 根究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4 机组、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1、2 机组锅炉锅炉烟气余热利用改造采购合同》及《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4 机组、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1、2 机组锅炉省煤器分级改造采购合同》。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临 2017-006）	2017 年 01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临 2017-005)	2017 年 01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石嘴山银行办理结构性存款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临 2017-036)	2017 年 06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 年 11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5,3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3,5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0	0
合计		85,8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石嘴山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自有	2017年01月04	2017年05月08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3.30%	112.11	105.76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川金凤支行					日	日										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	自有	2017年04月13日	2017年06月28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3.85%	40.1	37.83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8,500	自有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06月29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4.05%	86.06	81.19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自有	2017年05月10日	2017年08月10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4.00%	100	93.64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自有	2017年06月28日	2017年12月27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4.30%	213.81	201.7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3,500	自有	2017年06月29日	2017年09月29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4.15%	36.31	34.26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广州证券	证券公司	保证收益型	5,000	自有	2017年07月19日	2017年10月10日	补充运营资金	保证收益	4.70%	54.13	51.07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自有	2017年08月14日	2017年12月11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3.90%	127.15	119.95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广州证券	证券公司	保证收益型	2,000	自有	2017年09月28日	2017年12月27日	补充运营资金	保证收益	4.60%	22.94	21.64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光大银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	3,500	自有	2017年09月29日	2017年12月27日	补充资金	保证收益	3.80%	32.51	30.67	全额收回		是	是	www.cninfo.com.cn

					日	日										n
广州 证券 公司	证券 公司	保证收 益型	2,500	自有	2017 年 10 月 18 日	2017 年 12 月 27 日	补充 运营 资金	保证 收益	1.00%	10.96	10.34	全额 收回		是	是	www. cninfo .com.c n
石嘴 山银 行银 川金 凤支 行	银行	保证收 益型	45,3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1 月 04 日	2017 年 05 月 08 日	补充 资金	保证 收益	3.30%	507.86	479.11	全额 收回		是	是	www. cninfo .com.c n
石嘴 山银 行银 川金 凤支 行	银行	保证收 益型	45,3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27 日	补充 资金	保证 收益	4.10%	1,025. 54	967.49	全额 收回		是	是	www. cninfo .com.c n
合计			160,60 0	--	--	--	--	--	--	2,369. 48	2,234. 6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严格、高效、正义、和谐”的企业核心价值观，“永无止境、创造一流”的企业精神，致力成为一家为股东、客户、员工和社会创造有效价值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强化监督；注重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尊重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表决权；以真诚赢得客户，以质量创造品牌；坚持以人为本，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同时，公司不断推进技术创新，致力于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推动火电的清洁高效利用。

(1) 公司与股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规范召集、召开

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股东大会均向中小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服务，为中小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能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平等获得相关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2）公司与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质量管理体系的换版升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9001：2015标准。在换版升级过程中，“以顾客为关注焦点”的质量管理原则更加明确，基于风险管理的思维更加强化，对外包的管理更加重视，客户满意的内涵更加丰富。公司重视安全管理，认真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报告期内，修订及出台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质量、安全生产奖惩基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针对春秋季节安全生产特点，加强对各作业现场，尤其是对工程施工现场的督导检查，有效地保证了各作业现场的安全文明生产和施工。公司与客户保持长期良好合作，将帮助解决客户问题放在首位，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来自国内外客户的表扬信、感谢信二十余封，产品及服务获得客户的认可。

（3）公司与员工

公司严格遵照《劳动合同法》及《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完善了《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体系薪酬绩效实施方案》、《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修订稿）》、《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考勤休假管理制度（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惩处规定》等四项制度，为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奠定了制度基础。公司重视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及时了解员工对劳动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有效监督涉及职工自身利益的安全生产情况，如工伤保险的缴纳、职业健康的检查及建档、岗位和安全培训、劳动用品发放等。公司重视企业文化的宣传和员工凝聚力的培养，组织开展了学习楷模先进的系列宣传报道；组织召开了四届四次职代会；推动开展了活跃职工文化体育生活的羽毛球、台球、篮球等体育赛事和读书活动。公司关心职工生活，积极落实惠民工程，开展了困难职工摸底调查帮扶、单身青年职工情况调查等工作；成立了女工之家活动室，加大对女职工的关爱。

（4）公司与社会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公司利用义工站，开展了义务植树活动。公司联合赤峰市团委举行“一份小心愿，助力大大梦想”微心愿活动，助学赤峰贫困地区儿童，并选派志愿者赴赤峰参加捐助活动。公司参加了上级单位和地方政府举行的文体活动，在增强员工素质的同时进一步增进了与上级单位、兄弟单位、地方企业的关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216,000	100.00%	0	0	0	0	0	513,216,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3,216,000	100.00%	0	0	0	0	0	513,216,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13,216,000	100.00%	0	0	0	0	0	513,21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5%	119,322,720			119,322,720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5%	96,228,000			96,228,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15,585,880	-10,074,800		15,585,8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6,302,600			6,302,600	
程永红	境内自然人	0.41%	2,086,308			2,086,308	
曹波	境内自然人	0.36%	1,831,180			1,831,180	
张岷	境内自然人	0.34%	1,729,300			1,729,300	
孙桂贤	境内自然人	0.33%	1,707,000			1,707,000	
熊晶	境内自然人	0.32%	1,657,441			1,657,441	
苏寿春	境内自然人	0.32%	1,631,900			1,631,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9,322,72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22,720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96,2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228,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5,585,880	人民币普通股	15,585,8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2,600				
程永红	2,086,308	人民币普通股	2,086,308				
曹波	1,831,180	人民币普通股	1,831,180				
张岷	1,72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9,300				
孙桂贤	1,7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7,000				
熊晶	1,657,441	人民币普通股	1,657,441				
苏寿春	1,63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1,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陈冬青	1993年05月24日	911110000102099718E	风力发电；烟气治理；环保科技技术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开发；新能源工程和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厂的计算机系统服务；施工总承包；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乔保平	2003年04月01日	91110000710931061Y	与电力相关的煤炭能源投资；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力供应；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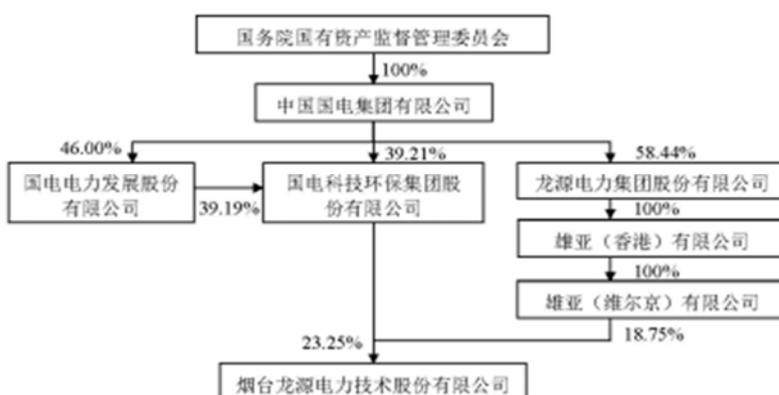
				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国电电力、长源电力、英力特、平庄能源、龙源技术 5 家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以及国电科环、龙源电力两家香港 H 股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7 年 09 月 2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7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唐超雄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6年02月19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孔彤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2月09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杨怀亮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6年01月19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张宝全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吴涌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6年04月01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云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7	2012年05月11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胡湘燕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韩学高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姜付秀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蔡兆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兰培珍	监事	现任	女	52	2016年	2017年	0	0	0	0	0

					04月01日	11月19日						
王兵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01月11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杨志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6年01月19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崔学霖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0年10月22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马淮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6年06月28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刘克冷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11年10月24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牛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7年01月12日	201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谭智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4年11月20日	2017年01月12日	0	0	0	0	0	0
张永和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1年10月24日	2017年01月12日	0	0	0	0	0	0
郝欣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5	2008年02月23日	2017年01月12日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孔彤	董事		2017年02月09日	被选举
牛涛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01月12日	聘任
谭智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2日	工作变动

			日	
张永和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01月12日	辞职
郝欣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7年01月12日	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唐超雄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于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财务部、电力部经济调节司财会处以及国家电力公司财务部会计处任职。历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副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财会处处长、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党委委员、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党委委员。现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

孔彤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于北京中农信实业公司、中全物资工贸公司、美国甲骨文数据公司、北京天域时捷公司、北京佰恒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北京国电科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产权部主任。现任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

杨怀亮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于山东邹县发电厂、山华电聊城发电厂任职。历任山华电聊城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主任、国电泰能热电（新泰发电厂）项目筹建处副主任，国电聊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宝全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电力科学研究院高压研究所工程师，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工作部工程师，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工程项目部副经理，中能电力技术贸易公司经理、总经理，中能电力电气公司总经理，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中能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龙源电力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共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在京直属委员会委员，北京中能联创风电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总经济师，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再生能源研究发展中心常务副主任、主任。现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共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京直属委员会委员，本公司董事。

吴涌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龙源电力集团公司生产经营部、投资经营部、安全生产部、计划经营部、开发部、计划发展部、办公室等部门任职。历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主任、设备采购部主任，龙源（北京）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电集团公司可再生能源研究发展中心副主任（兼），计划经营部主任、经济运行部主任。现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全监督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2、独立董事

云涛女士，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于内蒙古有色地质勘探公司从事人力资源、管理、技术管理等工作，历任内蒙古政府驻京办事处北京白云玛拉沁饭店总经理，内蒙古政府驻京办事处副主任、党委委员正局级巡视员，外交部中日韩经济发展协会副会长，苏力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湘燕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历任水利电力部科技司主任科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工作部工程师，能源部电力科技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电力部科技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高级工程师，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服务中心高级工程师，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奖励办公室副主任、科普部主任。现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咨询部主任，全国电力安全专家委员会副秘书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姜付秀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众信旅游、大唐发电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学高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财务处出纳、主管会计、审计主管、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总经理，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独立董事。

3、监事

蔡兆文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水电规划设计总院工程师，中国福霖风能开发公司项目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项目开发部项目经理、风电部高级项目经理、计划发展部高级项目经理、副经理、开发部副主任、计划经营部主任，伊春兴安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依兰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桦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主任。现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兰培珍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于东电职大多经总公司、辽宁电力职工大学、辽宁电能发展有限公司任职。曾任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高级项目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中国福霖风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副主任。现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主任，本公司监事。

王兵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天津石化热电厂集控室值班员、后备值长，天津普辰电子公司设计部项目经理，国电龙源电力工程公司工程部、市场部项目经理，大唐环境科技工程公司市场部项目经理，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烟气脱硫部项目经理，国电科环集团技术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国电联合动力技术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

4、高级管理人员

杨怀亮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董事”中相关内容。

杨志奇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山东菏泽发电厂、国电菏泽发电厂、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国电菏泽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厂长助理，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马淮军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郑州锅炉厂、河南电力试验研究院及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管理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崔学霖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吉林热电厂热工检修分公司技术员、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计划部经理助理、供应部经理、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克冷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金海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财务部经理。

牛涛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锅炉研究所、北京恒源信达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任职。历任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超雄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是
蔡兆文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党委委			是

		员			
--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宝全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是
吴涌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经营部主任、总经理助理			是
孔彤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是
兰培珍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部主任			是
胡湘燕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咨询部主任			是
姜付秀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	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韩学高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牛涛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制度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职务外，同时在股东单位（或股东关联单位）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可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同时兼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董事、监事，不领取薪酬，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领取薪酬；职工监事不领取津贴，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除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根据公司人均工资水平，与企业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及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直接挂钩，并适当考虑企业经营难度、发展阶段、市场因素等情况进行核定。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一次性提取。高级管理人员除年薪外，不再在本公司领取年薪外的其他工资、奖金等工资性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唐超雄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是

孔彤	董事	男	47	现任		是
杨怀亮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3.27	否
张宝全	董事	男	57	现任		是
吴涌	董事	男	45	现任		是
云涛	独立董事	女	66	现任	7.14	否
胡湘燕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14	否
韩学高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7.14	否
姜付秀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7.14	否
蔡兆文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是
兰培珍	监事	女	51	现任		是
王兵	监事	男	42	现任	26.94	否
杨志奇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3.27	否
马淮军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1	否
崔学霖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0.56	否
刘克冷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21.38	否
牛涛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3.99	否
谭智	董事	男	46	离任		是
张永和	副总经理	男	50	离任	3.84	否
郝欣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否
合计	--	--	--	--	242.8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7
销售人员	86
技术人员	248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187
合计	6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114
本科	291
专科	116
中专	40
高中（含技校及以下）	59
合计	627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以岗位工资制为基础，多种工资制并存的市场化薪酬体系。报告期内，为加强薪酬管理体系的科学性、规范性、稳定性和连续性，不断优化调整，初步实现让薪酬动起来，使薪酬管理“动态”成为一种常态，跟得上组织发展的需要。建立充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重点强化效益导向在薪酬分配中的主导作用，创新绩效考核模式，打破“僵尸”绩效，加大绩效激励力度，成效显著，对合理控制人工成本、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平分配起到了积极作用。

3、培训计划

为培养高素质的人才队伍，2017年公司严格执行《员工培训管理制度》，规范和加强培训教育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全方位培训管理体系。坚持内外部培训相结合，培训形式多样，培训内容丰富。全年培训计划120项，其中内部培训70项，外部培训50项。年度完成培训计划72项，新增培训15项，培训1278人次，培训时长达3864课时。2017年为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干部队伍，积极筹备中高层干部培训，计划于2018年一季度全面开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1,003.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359,777.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部门规章的有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公司能够规范运作，合法经营，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未发生被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况。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向中小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服务，为中小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由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制度》，自觉规范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积极履行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三公”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提名及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及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委员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会议，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报告期内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深交所及证监局举行的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日常运作规范、有效。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监事会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生监事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形。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工作，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证券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的日常工作部门。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平等获得相关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

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自己的名义对外签订有关合同，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配套设备等资产；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有资金、其他资产及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完整，运行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07%	2017 年 02 月 09 日	2017 年 0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20%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70%	2017 年 06 月 08 日	2017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04%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04%	2017 年 12 月 07 日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云涛	7	2	5	0	0	否	0
胡湘燕	7	2	5	0	0	否	0
韩学高	7	2	5	0	0	否	0
姜付秀	7	2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会前认真审阅董事会议案及相关资料，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性和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依据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各委员会工作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上年度总体经营情况、技术研发、市场销售、生产工程及管理提升等情况的汇报，并对公司发展提出意见。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了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7年3月21日召开会议，听取了管理层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的汇报，并审核通过了高管薪

酬发放方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审议通过年报审计工作计划。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与监察部工作报告及年度工作计划，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一季度的审计工作报告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二季度的审计工作报告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三季度的审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及投资理财情况审计报告，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根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安排与负责公司年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交书面审计计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议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年度会计报表，并出具了审议意见，同意会计师事务所拟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财务报告，并同意将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革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考评机制，完善年薪制管理，强化目标责任考核，建立符合市场化科技企业特点的激励约束机制，高管人员收入主要根据其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确定，与企业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等直接挂钩，充分调动了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了高管人员的责任意识、企业归属感。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与监察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⑤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⑥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⑦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一般缺陷:错报 \leq 营业收入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 $<$ 错报 \leq 营业收入 5%;重大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一般缺陷:错报 \leq 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2% $<$ 错报 \leq 资产总额 5%;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 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一般缺陷:错报 \leq 营业收入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 $<$ 错报 \leq 营业收入 5%;重大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一般缺陷:错报 \leq 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2% $<$ 错报 \leq 资产总额 5%;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8）02040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玉平、马征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 020408 号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技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源技术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源技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龙源技术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199,560,658.86 元，计提跌价准备 3,363,078.76 元，相关信息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七（7）“存货”。

存货账面价值重大，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8.21%。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性净值的估计，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龙源技术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1.评价管理层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执行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况，关注残次冷背等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是否被正确识别；
- 3.对于异地存货，选取金额较大的项目向存放单位发送询证函，询证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
- 4.通过检查出库单、入库单等原始凭证对存货库龄的正确性进行测试；

5.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6.对存货周转执行分析程序，评价库龄较长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7.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生产领用和销售情况；

8.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

9.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龙源技术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08,270,493.61 元，计提坏账准备 109,775,519.73 元，相关信息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应收账款”、附注十五（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重大，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20.86%。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应收账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龙源技术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1.评价管理层与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应收账款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原始合同、与管理层讨论应收款可收回性等；

3.划分应收账款账龄，重新计算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金额；

4.选取部分客户向其发送询证函，询证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

5. 结合收入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验收单，以评价应收账款的确认是否与龙源技术公司的政策相符；

6.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回款情况；

7.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 其他信息

龙源技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源技术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龙源技术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当我们阅读龙源技术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后，如果确定其中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与治理层沟通该事项并采取以下措施：如果其他信息得以更正，将根据具体情形实施必要的程序；如果与治理层沟通后其他信息未得到更正，将考虑其法律权利和义务，并采取恰当的措施，以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恰当关注未更正的重大错报。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源技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源技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源技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源技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

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龙源技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源技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源技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玉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征

中国武汉 2017 年 3 月 21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8,914,142.92	1,170,113,635.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1,724,924.03	86,006,854.00
应收账款	498,494,973.88	672,631,772.98
预付款项	39,860,636.63	46,157,225.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9,835,506.82	9,751,956.2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68,346.65	2,512,863.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6,197,580.10	278,562,724.1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8,391.61	4,943,512.17
其他流动资产	194,371.21	395,238.80
流动资产合计	2,142,678,873.85	2,271,075,783.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9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08,208.24	6,896,599.8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6,421,969.66	25,665,481.31
固定资产	160,861,465.73	179,269,869.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348,685.94	53,768,028.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38,836.46	8,285,91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779,166.03	278,883,894.17
资产总计	2,389,458,039.88	2,549,959,677.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340,008.61	57,638,726.54
应付账款	221,995,453.90	359,531,688.57
预收款项	83,375,662.79	153,693,19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396,825.01	20,153,668.20
应交税费	18,825,522.46	14,524,101.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38,630.12	8,981,233.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6,467.23	3,314,959.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7,468,570.12	617,837,573.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07,324.07	10,668,11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07,324.07	10,668,118.06
负债合计	452,775,894.19	628,505,691.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216,000.00	513,21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7,108,153.10	677,108,153.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6,279.18	766,659.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729,086.73	109,231,975.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1,780,794.97	617,291,53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2,980,313.98	1,917,614,324.44
少数股东权益	3,701,831.71	3,839,661.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6,682,145.69	1,921,453,98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9,458,039.88	2,549,959,677.29

法定代表人：唐超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克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克冷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4,417,092.15	1,148,487,29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1,724,924.03	78,176,854.00
应收账款	492,335,464.88	661,243,522.37
预付款项	38,932,119.71	43,738,171.74
应收利息	19,835,506.82	9,751,956.2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54,246.65	2,479,551.12
存货	193,010,148.45	270,681,823.8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8,391.61	4,943,512.17
其他流动资产	194,371.21	71,331.66
流动资产合计	2,117,892,265.51	2,219,574,017.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9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08,208.24	6,896,599.85
长期股权投资	32,313,276.00	33,622,293.00
投资性房地产	33,819,220.14	33,812,120.27
固定资产	152,683,461.20	167,132,395.5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892,180.00	52,269,314.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16,262.48	7,190,36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832,608.06	305,921,085.01

资产总计	2,394,724,873.57	2,525,495,102.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7,280,008.61	56,378,726.54
应付账款	216,675,245.36	331,382,783.44
预收款项	83,375,662.79	151,983,793.34
应付职工薪酬	20,863,892.55	19,363,760.68
应交税费	18,445,920.96	14,055,694.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52,334.02	6,890,358.7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96,467.23	3,314,959.91
流动负债合计	432,989,531.52	583,370,07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07,324.07	10,668,11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07,324.07	10,668,118.06
负债合计	448,296,855.59	594,038,19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216,000.00	513,21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7,108,153.10	677,108,153.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729,086.73	109,231,975.64
未分配利润	645,374,778.15	631,900,77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6,428,017.98	1,931,456,90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94,724,873.57	2,525,495,102.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5,959,880.29	444,533,829.91
其中：营业收入	595,959,880.29	444,533,82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2,012,011.89	612,782,023.84
其中：营业成本	473,280,016.54	408,700,98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05,845.80	7,870,668.92
销售费用	63,006,870.32	63,229,810.56
管理费用	110,647,670.94	119,359,106.91
财务费用	-17,406,492.30	-12,760,003.08
资产减值损失	-26,121,899.41	26,381,453.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39,052.67	12,896,046.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860.66	221,299.75
其他收益	4,571,36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84,145.40	-155,130,847.99
加：营业外收入	3,104,843.36	7,008,867.76
减：营业外支出	5,154,011.94	2,030,233.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34,976.82	-150,152,213.37
减：所得税费用	626,073.69	23,685,587.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8,903.13	-173,837,800.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8,903.13	-173,837,800.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86,370.32	-164,484,674.13
少数股东损益	-2,277,467.19	-9,353,126.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0,380.78	709,555.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0,380.78	709,555.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0,380.78	709,555.6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0,380.78	709,555.6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88,522.35	-173,128,24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65,989.54	-163,775,118.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7,467.19	-9,353,126.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11	-0.32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11	-0.32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唐超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克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克冷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87,897,569.36	424,494,084.37
减：营业成本	464,839,592.94	382,135,602.78
税金及附加	8,537,415.02	7,554,421.88
销售费用	61,930,855.72	59,586,188.46
管理费用	106,941,889.91	112,038,512.24
财务费用	-17,353,739.57	-12,622,178.99
资产减值损失	-25,851,878.54	29,683,644.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03,066.34	13,156,797.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032.32	221,299.75
其他收益	4,571,363.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43,896.21	-140,504,009.28
加：营业外收入	3,091,958.84	6,989,326.46
减：营业外支出	5,138,670.43	1,946,281.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97,184.62	-135,460,964.14
减：所得税费用	626,073.69	21,223,670.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71,110.93	-156,684,634.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71,110.93	-156,684,634.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71,110.93	-156,684,634.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7,225,853.20	930,145,690.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45.50	7,86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5,992.47	33,360,63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857,591.17	963,514,19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564,738.96	461,626,836.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739,134.14	144,620,14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91,570.92	34,696,38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15,414.57	96,399,13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410,858.59	737,342,50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53,267.42	226,171,68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732,477.00	5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60,294.29	13,946,20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3,116.10	225,275.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7,982.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483,870.31	567,171,48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8,135.77	2,154,774.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1,000,000.00	1,10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8,383.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748,135.77	1,116,093,15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35,734.54	-548,921,67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7,963.44	706,431.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64,503.68	-322,043,55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430,038.51	903,473,59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7,994,542.19	581,430,038.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8,364,320.88	907,819,606.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64.40	3,38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60,473.40	28,908,65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537,958.68	936,731,64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360,893.83	461,384,337.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346,174.82	132,025,07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14,001.03	30,267,89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8,326.32	85,304,50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099,396.00	708,981,81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1,437.32	227,749,82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732,477.00	5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60,294.29	13,946,20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6,096.60	225,275.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3,658,867.89	567,171,48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635.77	1,406,83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1,000,000.00	1,10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663,635.77	1,107,406,83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995,232.12	-540,235,355.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433,794.80	-312,485,527.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063,696.62	873,549,22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497,491.42	561,063,696.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766,659.96		109,231,975.64		617,291,535.74	3,839,661.69	1,921,453,98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766,659.96		109,231,975.64		617,291,535.74	3,839,661.69	1,921,453,98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380.78		1,497,111.09		14,489,259.23	-137,829.98	15,228,15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0,380.78				15,986,370.32	-2,277,467.19	13,088,522.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637.21	2,139,637.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55,000.00	-4,65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794,637.21	6,794,637.21
（三）利润分配									1,497,111.09		-1,497,111.09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7,111.09		-1,497,111.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46,279.18		110,729,086.73		631,780,794.97	3,701,831.71	1,936,682,145.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57,104.27		109,231,975.64		781,776,209.87	18,245,314.40	2,099,634,75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57,104.27		109,231,975.64		781,776,209.87	18,245,314.40	2,099,634,75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9,555.69				164,484,674.13	14,405,652.71	178,180,771.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9,555.69				164,484,674.13	9,353,165.21	173,128,398.09	

											,674.13	26.85	,245.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52,525.86	5,052,525.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52,525.86	5,052,525.8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766,659.96		109,231,975.64		617,291,535.74	3,839,661.69	1,921,453,986.1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09,231,975.64	631,900,778.31	1,931,456,90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09,231,975.64	631,900,778.31	1,931,456,90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7,111.09	13,473,999.84	14,971,110.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71,110.93	14,971,110.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7,111.09	-1,497,111.0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7,111.09	-1,497,111.09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10,729,086.73	645,374,778.15	1,946,428,017.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09,231,975.64	788,585,412.51	2,088,141,54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09,231,975.64	788,585,412.51	2,088,141,54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684,634.20	-156,684,63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6,684,634.20	-156,684,634.20
(二) 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216,000.00				677,108,153.10				109,231,975.64	631,900,778.31	1,931,456,907.05

三、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集团”）、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燃控公司”）、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亚公司”）以及烟台海融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海融公司”）于2008年2月26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总部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科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公司于2010年8月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2,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0年8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8,800万股。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以及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1年5月，本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7,040万股。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以及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2年5月，本公司以2011年末总股本15,84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12,672万股。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以及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6月，本公司以2013年末总股本28,51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2,809.6万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321.60万元，股本总数51,321.6万股，其中国有法人持有11,932.272万股，社会法人持有1,558.588万股，境外法人持有9,622.8万股，社会公众持有28,207.94万股，本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科环集团持有本公司23.25%股份。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00705877689M，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设备制造业。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1998年12月26日至2028年12月26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1日批准报出。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本年度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2017年5月27日本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对原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全部投资（原持股比例51%，表决权比例51%），转让价款260万元，自该日起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

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含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含一年），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00%	6.00%
7 个月至 1 年	6.00%	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10%	2.25%-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

1、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100万元的，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加速计提折旧。

2、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

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权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权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确定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的具体标准为：A、直接为新建机组配套的等离子体点火设备和微油点火系统经168小时或者72小时运行验收合格后；B、直接为改造机组配套的等离子体点火设备和微油点火系统经客户运行验收合格后；C、直接销售给锅炉厂等中间厂商的等离子体点火设备和微油点火系统以客户现场开箱验收合格后；D、为机组配套的低NOx燃烧系统经客户运行验收合格后；E、为机组配套的等离子体双尺度燃烧系统经客户运行验收合格后；F、设备备品备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G、出口设备按照双方合同约定确认；H、锅炉余热利用设备、锅炉综合改造设备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定。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经营租赁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修订准则，不需要审批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

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①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②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其他收益	4,571,363.67	其他收益	4,571,363.67
营业外收入	-4,571,363.67	营业外收入	-4,571,363.6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征收率 3%，税率 5%、6%、11%、17%
消费税	本公司不涉及	本公司不涉及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子公司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子公司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4.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水利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5 月份按应纳税流转税额的 1%计征，6-12 月份按应纳税流转税额的 0.5%计征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25%
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24.5%

2、税收优惠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发布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7001110，有效期：三年。2017年至2019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3.33	676.39
银行存款	1,087,994,378.86	581,429,362.12
其他货币资金	50,919,600.73	588,683,597.37
合计	1,138,914,142.92	1,170,113,635.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062,570.05	10,642,533.2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38,816,695.37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1,000,000.00元为涉诉冻结资金，1,102,905.36元为保函押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4,433,490.03	56,318,460.00
商业承兑票据	57,291,434.00	29,688,394.00
合计	241,724,924.03	86,006,85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28,500.00
合计	15,728,5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450,000.00	
合计	13,45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已终止确认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全部为背书形成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14,000.00	1.09%	8,354,300.00	94.78%	459,7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4,506,493.61	99.38%	106,199,719.73	17.57%	498,306,773.88	802,171,986.12	98.91%	129,999,913.14	16.21%	672,172,07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4,000.00	0.62%	3,575,800.00	95.00%	188,200.00					
合计	608,270,493.61	100.00%	109,775,519.73	18.05%	498,494,973.88	810,985,986.12	100.00%	138,354,213.14	10.05%	672,631,772.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10,520,474.36	4,210,409.49	2.00%
7 至 12 个月	60,288,122.98	3,617,287.38	6.00%
1 年以内小计	270,808,597.34	7,827,696.87	
1 至 2 年	134,260,919.06	13,426,091.91	10.00%
2 至 3 年	91,286,674.96	18,257,334.99	20.00%
3 年以上	108,150,302.25	66,688,595.97	
3 至 4 年	74,859,831.48	37,429,915.74	50.00%
4 至 5 年	20,158,952.70	16,127,162.16	80.00%
5 年以上	13,131,518.07	13,131,518.07	100.00%
合计	604,506,493.61	106,199,719.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3,764,000.00	3,575,800.00	95.00	存在不利于本公司的争议
合计	3,764,000.00	3,575,8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800,193.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78,5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4,778,500.00	收回货款
合计	4,778,500.00	--

公司于 2016 年度对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按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本年收回部分货款，转回收回货款对应的坏账准备金额，剩余款项按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4,845,938.4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5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612,349.9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18,793.47	81.83%	33,134,115.50	71.79%
1 至 2 年	2,157,560.53	5.41%	6,842,651.88	14.82%
2 至 3 年	1,717,550.07	4.31%	2,304,139.57	4.99%
3 年以上	3,366,732.56	8.45%	3,876,318.47	8.40%
合计	39,860,636.63	--	46,157,225.4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莱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鑫坤健安分公司	1,366,575.00	3年以上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市芝罘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21,894.77	1-2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 计		2,088,469.7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3,054,207.8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7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4,259,373.60	10.69
烟台市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885,546.38	9.75
烟台市芝罘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88,712.84	4.49
江苏省火电建设公司	1,754,000.00	4.40
山东莱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鑫坤健安分公司	1,366,575.00	3.43
合 计	13,054,207.82	32.75

其他说明：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9,835,506.82	9,751,956.23
合计	19,835,506.82	9,751,956.23

(2) 重要逾期利息

其他说明：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逾期利息。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6,369.27	100.00%	468,022.62	10.09%	4,168,346.65	2,716,513.16	100.00%	203,649.64	7.50%	2,512,863.52
合计	4,636,369.27	100.00%	468,022.62	10.09%	4,168,346.65	2,716,513.16	100.00%	203,649.64	7.50%	2,512,863.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320,110.13	139,206.61	6.00%
1 年以内小计	2,320,110.13	139,206.61	6.00%
1 至 2 年	735,784.12	73,578.41	10.00%
2 至 3 年	230,713.00	46,142.60	20.00%
3 至 4 年	241,750.00	120,875.00	50.00%
4 至 5 年	100,400.00	80,320.00	80.00%
5 年以上	7,900.00	7,900.00	100.00%
合计	3,636,657.25	468,022.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个人备用金组合	999,712.02		
合计	999,712.02		

本公司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本公司职工个人备用金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有减值损失的已包括在账龄分析法中计提坏账。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4,372.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等	4,396,474.18	1,735,301.87
个人备用金	239,895.09	981,211.29
合计	4,636,369.27	2,716,513.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西部热电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1,18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25.45%	77,800.00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10.78%	5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担保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0.78%	30,000.00
开发区财政局	保证金	270,435.00	1 年以内	5.83%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67,732.07	2-3 年	5.77%	
合计	--	2,718,167.07	--	58.61%	157,8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214,347.68		25,214,347.68	24,959,712.64		24,959,712.64
在产品	159,270,999.35	3,363,078.76	155,907,920.59	242,363,880.36	1,751,479.24	240,612,401.12
库存商品	802,820.07		802,820.07	2,413,963.86		2,413,963.86
周转材料	404,613.16		404,613.16	59,124.23		59,124.23
自制半成品	13,867,878.60		13,867,878.60	10,517,522.27		10,517,522.27
合计	199,560,658.86	3,363,078.76	196,197,580.10	280,314,203.36	1,751,479.24	278,562,724.1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751,479.24	1,611,599.52				3,363,078.76

合计	1,751,479.24	1,611,599.52				3,363,078.76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本期对国电永福项目计提减值1,611,599.52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288,391.61	4,943,512.17
合计	3,288,391.61	4,943,512.17

其他说明：详见附注七（16）长期应收款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4,371.21	395,238.80
合计	194,371.21	395,238.80

其他说明：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98,000.00		4,998,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998,000.00		4,998,000.00
合计				4,998,000.00		4,998,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四川龙源科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998,000.00		4,998,000.00	0.00						
合计	4,998,000.00		4,998,000.00	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896,599.85		6,896,599.85	11,840,112.02		11,840,112.02	
减：一年内到期	-3,288,391.61		-3,288,391.61	-4,943,512.17		-4,943,512.17	

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3,608,208.24		3,608,208.24	6,896,599.85		6,896,599.8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298,191.52	2,938,119.51		41,236,311.03
2.本期增加金额	3,338,671.20			3,338,671.2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338,671.20			3,338,67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1,636,862.72	2,938,119.51		44,574,982.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414,956.22	1,155,873.50		15,570,829.72
2.本期增加金额	2,423,714.18	158,468.67		2,582,182.85
(1) 计提或摊销	1,323,544.16	158,468.67		1,482,012.83
其他	1,100,170.02			1,100,170.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838,670.40	1,314,342.17		18,153,012.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798,192.32	1,623,777.34		26,421,969.66
2.期初账面价值	23,883,235.30	1,782,246.01		25,665,481.3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兰州房产	2,069,207.16	尚在办理中
4号生产厂房	29,907,748.87	尚在办理中
合计	31,976,956.03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 1: 本期新增投资性房地产系郑州房产、西安房产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
- 2: 本期以其他方式新增的折旧系郑州房产、西安房产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时相应结转的折旧额。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021,707.02	37,188,910.36	24,781,414.37	19,922,967.13	15,875,117.67	281,790,116.55
2.本期增加金额	10,652,790.95	448,497.61	688,713.32	232,000.00	28,801.42	12,050,803.30
(1) 购置		448,497.61	688,713.32	232,000.00	28,801.42	1,398,012.35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52,790.95					10,652,790.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38,671.20	4,692,179.61	289,504.65	3,178,887.76	235,590.94	11,734,834.16
(1) 处置或报废			36,906.30	2,720,441.76	14,058.06	2,771,406.12
其他	3,338,671.20	4,692,179.61	252,598.35	458,446.00	221,532.88	8,963,428.04
4.期末余额	191,335,826.77	32,945,228.36	25,180,623.04	16,976,079.37	15,668,328.15	282,106,085.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821,964.48	19,802,795.84	21,044,338.25	18,472,777.86	9,378,370.30	102,520,246.73
2.本期增加金额	16,088,997.35	3,178,651.23	2,347,846.83	694,233.01	3,280,379.85	25,590,108.27
(1) 计提	16,088,997.35	3,178,651.23	2,347,846.83	694,233.01	3,280,379.85	25,590,108.27
3.本期减少金额	1,100,170.02	2,198,191.23	268,861.50	3,072,894.88	225,617.41	6,865,735.04
(1) 处置或报废			36,906.30	2,637,371.18	14,425.25	2,688,702.73
其他	1,100,170.02	2,198,191.23	231,955.20	435,523.70	211,192.16	4,177,032.31
4.期末余额	48,810,791.81	20,783,255.84	23,123,323.58	16,094,115.99	12,433,132.74	121,244,619.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525,034.96	12,161,972.52	2,057,299.46	881,963.38	3,235,195.41	160,861,465.73
2.期初账面价值	150,199,742.54	17,386,114.52	3,737,076.12	1,450,189.27	6,496,747.37	179,269,869.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州房产	2,069,207.16	尚在办理中
4号生产厂房	29,907,748.87	尚在办理中
合计	31,976,956.03	

其他说明

1、房屋建筑物原值其他减少3,338,671.20元，累计折旧其他减少1,100,170.02元，为本期将郑州房产、西安房产用于对外出租，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部分对应的原值和累计折旧；

2、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原值其他减少合计5,624,756.84元，累计折旧其他减少合计3,076,862.29元，本期撤回对原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投资，报表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21、工程物资：无

22、固定资产清理：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87,010.49	47,626,023.29	541,138.21	6,701,316.07	72,455,488.06
2.本期增加金额				220,341.87	220,341.87
(1) 购置				220,341.87	220,341.8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587,010.49	47,626,023.29	541,138.21	6,921,657.94	72,675,829.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42,134.63	12,711,452.40	541,138.21	2,992,734.78	18,687,460.0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67,865.97	4,592,602.32		679,215.68	5,639,683.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10,000.60	17,304,054.72	541,138.21	3,671,950.46	24,327,143.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777,009.89	30,321,968.57	0.00	3,249,707.48	48,348,685.94
2.期初账面价值	15,144,875.86	34,914,570.89	0.00	3,708,581.29	53,768,028.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费用化支出		39,041,959.45		39,041,959.45		
合计		39,041,959.45		39,041,959.45		

其他说明：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无

(2) 商誉减值准备：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北京燃烧所装修费用	5,967,504.69		895,125.69		5,072,379.00
海融房租	1,192,542.39		1,192,542.39		
公司绿化费用		2,150,253.30	197,106.58		1,953,146.72

老厂区屋面防水施工		192,233.01	8,009.70		184,223.31
3 号楼 B5 区装修		310,810.81	10,360.36		300,450.45
其他	660,027.07	61,943.70	49,119.58	644,214.21	28,636.98
办公室装修	465,841.00	49,557.52		515,398.52	
合计	8,285,915.15	2,764,798.34	2,352,264.30	1,159,612.73	7,538,836.46

其他说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相应转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无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606,621.11	140,309,342.02
可抵扣亏损	173,581,568.77	187,716,670.41
合计	287,188,189.88	328,026,012.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032,695.37	
2019 年		626,081.15	
2020 年	26,146,629.82	38,196,756.43	
2021 年	147,434,938.95	147,434,938.95	
2022 年			
合计	173,581,568.77	187,290,471.90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无**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无**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0,807,623.81	53,159,464.02
银行承兑汇票	4,532,384.80	4,479,262.52
合计	85,340,008.61	57,638,726.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1,139,665.96	250,868,170.89
1 至 2 年	39,052,089.07	79,890,442.14
2 至 3 年	11,913,519.67	20,711,379.78
3 年以上	9,890,179.20	8,061,695.76
合计	221,995,453.90	359,531,688.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金马工程有限公司	7,365,340.00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6,023,000.00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山西昱荣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236,497.20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烟台裕峰专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932,674.85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山东国电发电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国电发电检修有限公司）	2,240,000.00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21,797,512.05	--

其他说明：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4,680,494.99	148,747,975.10
1 至 2 年	14,565,836.48	3,607,111.64
2 至 3 年	2,895,923.00	772,976.41
3 年以上	1,233,408.32	565,131.91
合计	83,375,662.79	153,693,195.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7,813,521.37	项目尚未完成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3,510,256.41	项目尚未完成
华能烟台八角热电有限公司	1,517,273.50	项目尚未完成
国电电力邯郸东郊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4,115.38	项目尚未完成
茌平齐鲁供热有限公司	1,146,153.85	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15,211,320.51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153,668.20	119,547,424.32	118,304,267.51	21,396,825.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90,541.24	14,490,541.24	
三、辞退福利		50,000.00	50,000.00	
合计	20,153,668.20	134,087,965.56	132,844,808.75	21,396,825.0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584,483.87	88,584,483.87	
2、职工福利费		7,193,008.01	7,193,008.01	
3、社会保险费		7,455,389.83	7,455,389.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82,548.69	5,782,548.69	
工伤保险费		949,477.09	949,477.09	
生育保险费		413,168.40	413,168.40	
其他社会保险		310,195.65	310,195.65	
4、住房公积金		9,249,588.66	9,249,588.6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53,668.20	3,972,073.92	2,728,917.11	21,396,825.01
8、劳动保护费		24,437.19	24,437.19	
9、劳务派遣		3,068,442.84	3,068,442.84	
合计	20,153,668.20	119,547,424.32	118,304,267.51	21,396,825.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925,514.64	13,925,514.64	
2、失业保险费		565,026.60	565,026.60	
合计		14,490,541.24	14,490,541.24	

其他说明：：无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				

的部分)				
其他辞退福利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本公司本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辞退福利为 50,000.00 元，期末已经支付完毕。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013,719.06	9,727,952.02
企业所得税	1,047,070.33	2,510,471.74
个人所得税	1,257,848.69	434,54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712.70	516,851.05
教育费附加	681,162.76	239,855.29
房产税	477,712.18	508,762.52
土地使用税	294,713.06	302,269.80
印花税	31,232.34	59,917.34
其他税费	68,351.34	223,480.04
合计	18,825,522.46	14,524,101.38

其他说明：无

39、应付利息：无

40、应付股利：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员工报销款	696,988.88	4,755,026.42
应付暂收款	1,087,293.88	1,850,000.00
应付质量保证金等	1,554,347.36	2,376,207.02
合计	3,338,630.12	8,981,233.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烟台市中环电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	质量保证金未到期
南通艾特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0	质量保证金未到期
江苏飞天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量保证金未到期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00,000.00	房租押金
王赫阳	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880,000.00	--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的负债：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196,467.23	3,314,959.91
合计	3,196,467.23	3,314,959.91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无

49、专项应付款：无

50、预计负债：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68,118.06	7,835,673.24	3,196,467.23	15,307,324.07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合计	10,668,118.06	7,835,673.24	3,196,467.23	15,307,324.0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等离子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	587,885.73			392,400.57	195,485.16	与资产相关

能源自主创新和能源装备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补贴	8,678,949.31			2,076,119.24	6,602,830.07	与资产相关
等离子体双尺度低 NOx 燃 烧技术专项补助	1,401,283.02			315,543.66	1,085,739.36	与资产相关
边坡工程补贴		7,835,673.24		412,403.76	7,423,269.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68,118.06	7,835,673.24		3,196,467.23	15,307,324.07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3,216,000.00						513,216,000.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无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6,545,653.10			676,545,653.10
其他资本公积	562,500.00			562,500.00
合计	677,108,153.10			677,108,153.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6、库存股：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减：前期计入	减：所得	税后归属	税后归属	

		税前发生 额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税费用	于母公司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6,659.96	-620,380.78			-620,380.78		146,279.1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6,659.96	-620,380.78			-620,380.78		146,279.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66,659.96	-620,380.78			-620,380.78		146,279.1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000,230.28	1,497,111.09		103,497,341.37
储备基金	3,615,872.67			3,615,872.67
企业发展基金	3,615,872.69			3,615,872.69
合计	109,231,975.64	1,497,111.09		110,729,086.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291,535.74	781,776,209.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7,291,535.74	781,776,209.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86,370.32	-164,484,674.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7,111.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1,780,794.97	617,291,535.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6,825,244.44	470,834,097.64	440,114,364.19	407,976,342.36
其他业务	9,134,635.85	2,445,918.90	4,419,465.72	724,645.13
合计	595,959,880.29	473,280,016.54	444,533,829.91	408,700,987.4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1,815.35	1,720,388.70
教育费附加	1,616,178.84	941,591.90
房产税	3,035,602.40	1,312,861.00
土地使用税	1,188,244.82	2,042,525.45
车船使用税	31,934.80	32,162.20
印花税	292,696.09	301,699.64
其他	179,373.50	1,098,705.40
营业税		420,734.63
合计	8,605,845.80	7,870,668.92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97,706.19	24,495,801.76
售后维护	27,704,931.03	23,216,599.35
差旅费	5,843,890.08	6,345,841.67
租赁费	1,204,896.04	1,823,397.54
业务招待费	1,221,600.60	1,443,904.74
投标业务费	828,727.86	1,263,406.52
折旧费	601,513.85	904,381.95
技术服务费	853,119.85	851,854.69

中介机构费	710,817.26	846,678.25
劳务费	173,687.49	484,154.23
其他	1,765,980.07	1,553,789.86
合计	63,006,870.32	63,229,810.56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领料	1,033,028.89	1,716,490.22
职工薪酬	64,642,321.61	60,152,491.58
折旧费	15,812,813.99	16,577,625.70
租赁费	4,311,251.49	9,759,762.96
中介机构费	2,969,704.47	4,045,156.03
劳务费	2,256,924.58	1,862,231.04
差旅费	3,569,718.00	4,715,047.48
水电费	1,046,322.07	1,625,056.59
技术服务费	1,393,431.58	3,715,223.75
其他	8,037,219.02	9,553,990.77
无形资产摊销	5,574,935.24	5,636,030.79
合计	110,647,670.94	119,359,106.91

其他说明：本公司本期和上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研发费用总额分别为 39,041,959.45 元和 48,765,032.34 元。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792,746.98	13,254,891.36
汇兑损益	103.24	1,559.16
其他	-3,613,848.56	493,329.12
合计	-17,406,492.30	-12,760,003.08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733,498.93	24,629,973.8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11,599.52	1,751,479.24
合计	-26,121,899.41	26,381,453.04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无**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92,470.29	-260,751.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346,582.38	13,156,797.60
合计	27,439,052.67	12,896,046.19

其他说明：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425,860.66	221,299.75
合计	425,860.66	425,860.66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等离子节能环保设备增长项目	658,283.78	
重点实验室项目政府补助	2,278,773.49	
等离子体双尺度低 NOx 燃烧技术专项补助	377,902.64	
边坡工程补贴	412,403.76	
专利补助	140,000.00	
专利奖励资金	58,000.00	
专利创造资助资金	56,000.00	

课题研究经费	590,000.00	
合计	4,571,363.67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368,946.36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3.03		433.03
其他	3,104,410.33	1,639,921.40	3,104,410.33
合计	3,104,843.36	7,008,867.76	3,104,843.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 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等离子节能环保 设备增长项目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58,283.76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项目 政府补助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84,459.96	与资产相关
等离子体双尺度 低 NOx 燃烧技术 专项补助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77,902.64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区级科技 发展资金 (80%)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资金	政府部门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创造资助 资金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设扶持资金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	是	否		368,300.00	与收益相关

			助					
创新型开发区建设财政局补助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368,946.36	--

其他说明：

1、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比较数据的追溯调整。

2、本年度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4,571,363.67元，详见“其他收益科目”

2016年度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为5,368,946.36元

3、营业外收入其他中包含民事调解补偿款1,200,000.00元，供应商产品质量扣款1,702,726.84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2,152,410.00		2,152,410.00
对外捐赠		120,000.00	0.00
罚款和滞纳金	2,953,741.94	1,322,598.95	2,953,741.94
其他	47,860.00	587,634.19	47,860.00
合计	5,154,011.94	2,030,233.14	5,154,011.94

其他说明：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6,073.69	1,710,331.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75,255.99
合计	626,073.69	23,685,587.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334,976.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0,246.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7,138.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61,494.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56,335.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4,552.41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46,746.41
所得税费用	626,073.69

其他说明：无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695,665.56	11,108,070.57
暂收暂付款项	11,216,326.91	20,204,267.73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504,000.00	2,048,300.00
民事调解赔偿款	1,200,000.00	
合计	16,615,992.47	33,360,638.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5,153,174.40	8,016,854.81
差旅费	16,125,312.90	17,970,995.21
招待费	1,731,142.06	2,721,374.79
车辆使用费	1,872,476.58	2,375,706.15
办公费	461,073.12	739,250.30
会议费	469,154.92	332,211.15

暂收暂付款	48,003,080.59	64,242,745.33
合计	73,815,414.57	96,399,137.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撤资四川龙源科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938,383.51
合计		7,938,383.5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因减资四川龙源科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调整期初货币资金差额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708,903.13	-173,837,800.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121,899.41	26,381,453.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072,121.10	29,901,510.93
无形资产摊销	5,639,683.97	5,524,548.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52,264.30	3,003,94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860.66	-221,299.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39,052.67	-12,896,04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75,255.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365,144.02	-15,117,67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62,546.77	389,264,86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366,684.94	-47,807,06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53,267.42	226,171,687.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87,994,542.19	581,430,03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430,038.51	903,473,596.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64,503.68	-322,043,558.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00,000.00
其中：	--
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2,6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22,017.08
其中：	--
其中：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322,017.08
其中：	--
四川龙源科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7,982.92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87,994,542.19	581,430,038.51
其中：库存现金	163.33	67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7,994,378.86	581,429,362.1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7,994,542.19	581,430,038.51

其他说明：无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5,728,500.00	票据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	38,816,695.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1,000,000.00	涉诉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1,102,905.36	保函押金
合计	66,648,100.73	--

其他说明：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539,985.01	6.5342	10,062,570.0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5.00	6.5342	490.06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1、其他：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2,600,000.00	51.00%	挂牌交易	2017年05月27日	上海联合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	4,826,969.34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27日，公司转让对原子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投资（原持股比例51%，表决权比例51%），自该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6、其他：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制造业	65.00%		设立
国电龙源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35.00%	-1,553,137.49		3,701,831.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5,226,510.39	2,261,343.19	17,487,853.58	7,050,133.74		7,050,133.74	24,196,925.08	2,948,331.86	27,145,256.94	12,315,999.60		12,315,999.6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2,726,195.72	-4,391,537.50	-4,391,537.50	-3,854,090.84	2,462,258.24	-9,071,889.84	-9,071,889.84	-2,449,216.96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无**4、重要的共同经营：无****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无**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

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七）9、和附注（七）4的披露。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必要时会采取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等信用增级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表外项目无需要披露的相关信用增级信息（2016年12月31日：无）。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款项	221,995,453.90				221,995,453.90
合计	221,995,453.90				221,995,453.9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款项	359,531,688.57				359,531,688.57
合计	359,531,688.57				359,531,688.57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货币性金融资产和美元货币性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17.04元（2016年12月31日：约4,168.45元），不包括留存收益的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129,595.55元（2016年12月31日：约135,799.36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无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无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无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无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无
- 9、其他：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国有股份公司	6,063,770,000.00	23.25%	23.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元宝山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安顺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福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靖远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康平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滦河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濮阳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双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榆次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肇庆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电织金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吉林龙华白城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吉林龙华吉林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大武口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哈尔滨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双鸭山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吉林龙华长春热电一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哈密煤电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哈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吉林江南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龙华延吉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电太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河南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山东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浙能宁东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国电发电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谏壁发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内蒙古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荣阳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华北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陕西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国电津能滨海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锡林郭勒蒙东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廊坊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沈西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邯郸东郊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电物资东北（沈阳）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银川电力技术分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华中物流配送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南方物资配送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北物资配送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南物资配送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第二发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聊城发电运营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山西鲁能河曲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宁夏煤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安徽池州九华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山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内蒙古国华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神东电力陕西富平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神头第二发电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神华国华广投（柳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确认为关联方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1,656,166.61		否	7,966,863.99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接受劳务	281,936.33		否	80,1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7,593,901.04	87,101,430.79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945,284.61	76,611,480.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1,266.55	1,552,838.24
国电新能源研究院	房屋、建筑物	1,247,987.14	7,399,446.95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022.48	44,445.6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1、本年本公司租赁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从2017年7月开始享受免租优惠。
- 2、本年本公司租赁国电新能源研究院科研办公房产，租赁面积缩小至997.25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4) 关联担保情况：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总额	2,140,000.00	2,170,000.00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0--30 万元]	4.00	1.00
[30--40 万元]	1.00	5.00
[40--50 万元]	2.00	1.00

(8) 其他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在石嘴山银行的募集资金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额为 68,516.24 万元，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额为 38,274.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石嘴山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为 106,790.24 万元。

本公司在石嘴山银行存款为关联交易，按照银行法定存款利率计息，本期收到利息 198.27 万元，期末应收利息金额为 1,983.55 万元，支付手续费 0.00 元。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累计 100,600.00 万元在石嘴山银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 年 12 月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 1552.37 万元（不含税）。

(3) 根究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4 机组、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1、2 机组锅炉锅炉烟气余热利用改造采购合同》及《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4 机组、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1、2 机组锅炉省煤器分级改造采购合同》。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部所属单	159,243,717.20	16,433,091.11	249,142,175.66	50,228,091.21

	位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25,944,039.69	4,856,973.16	56,381,103.30	3,557,583.42
应收票据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 公司及内部所属单 位	135,977,600.41		42,102,500.00	
应收票据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2,00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 公司及内部所属单 位	5,034,221.84		10,137,135.83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21,688.50		463,701.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 公司及内部所属单 位	690,614.31	68,529.64	644,456.23	64,489.4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4,934,000.95	14,623,593.00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及内部所属单位	40,600.00	
预收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55,552,867.27	110,383,627.65
应付票据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内 部所属单位	9,219,733.20	

7、关联方承诺：无

8、其他：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5、其他：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烟台市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案件

烟台市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和市政”）因等离子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边坡治理工程的施工与公司产生纠纷。公司与三和市政签署的是固定总价合同，合同金额为 10,975,937.33 元，后期根据合同及合同的变更，公司已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15,483,217.00 元，包括合同款项及变更的款项。三和市政主张合同款项总计为 26,581,721.95 元，要求公司支付剩余款项 11,098,504.65 元及逾期支付合同款的违约金，三和市政的要求需要有相关的鉴定结论及合理理由支持。2016 年 7 月 6 日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鲁 0691 民初 175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公司银行存款 1,100.00 万元，并已移交执行。目前，该案件尚处于一审审理阶段，结果尚未确定。

公司将等离子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边坡治理工程的施工工程发包给三和市政，现该工程出现质量问题，公司将三和市政诉至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要求三和市政承担质量责任。目前，该案件尚处于一审审理阶段，结果尚未确定。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最终控制方变更事项

2018年1月4日，国家能源集团作出董事会决议，批准国家能源集团与国电集团合并方案及拟签署的《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合并协议”）。根据集团合并方案及拟签署的《合并协议》，国家能源集团拟吸收合并国电集团，国电集团注销，国家能源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自集团合并交割日起，国电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存续公司国家能源集团承继及承接，国电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国电集团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存续公司国家能源集团。

2018年2月5日，国家能源集团与国电集团签署《合并协议》。重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将变更为国家能源集团

2、募集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事项

2017年10月26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石嘴山银行办理结构性存款的关联交易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453,000,000.00元在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年利率4.3%，存款期限自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4月4日。上述议案于2017年11月16日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18年1月3日与石嘴山银行签署了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石嘴山银行453,000,000.00元的“石惠存”结构性存款。

3、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1.5亿元，滚动使用，连续4个月内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3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4个月内有效。

根据上述议案，本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0,000元认购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鲲鹏稳利3月期134号”产品，期限自2018年1月23日至2018年4月24日，预期年化收益率4.70%。

本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40,000,000元办理“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期产品3”结构性存款，期限自2018年1月22日至2018年4月22日，年化投资收益率利率4.5%。

本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与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0,000元认购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国盛收益281号三月期”产品，期限自2018年1月23日至2018年4月23日，预期年化收益率5.20%。

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60,000,000 元办理“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CYT00012”结构性存款，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年化投资收益率范围在 1.35%-4.3%。

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00 元认购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鲲鹏稳利 3 月期 136 号”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4.7%，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5 月 2 日。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

2、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与内蒙古能源发电金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电厂”）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由于金山电厂目前资金困难，经过与合同对方金山电厂积极努力，通过多种渠道筹措资金，金山电厂一次性支付 1,045.00 万元的 85% 即 888.25 万元，公司同意放弃 15% 即 156.75 万元的应收款项，并承诺不再追究金山电厂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该笔重组款项已在 2017 年 1 月收取。

本公司本年与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漳泽发电分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厂”）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由于漳泽电厂目前资金困难，公司同意减免欠款本金的 10%，即 58.491 万元的应收款项，漳泽电厂应于协议签订后 10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剩余欠款，即 526.419 万元的一年期电子承兑汇票，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份收到该承兑汇票。

3、资产置换：无

4、年金计划：无

5、终止经营：无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主要生产等离子体点火设备和低 NOx 燃烧系统等相关产品，本公司以产品分部和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各产品和地区分部之间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不能够明确的进行区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等离子业务	低氮燃烧业务	微(少)油点火	余热利用业务	省煤器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	合计
----	-------	--------	---------	--------	-------	------	-----	----

			业务				抵销	
主营业务 收入	135,243,578.57	83,442,674.50	39,864,618.07	151,900,077.44	167,629,391.30	8,744,904.56		586,825,244.44
主营业务 成本	81,382,232.66	80,806,928.76	35,118,838.58	123,685,224.23	144,122,716.10	5,718,157.31		470,834,097.6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无

(4) 其他说明：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无

8、其他

于2017年12月22日，本公司与国电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及股东协议，据此，双方合资设立合营公司，从事国电东平风电项目建设。东平风电项目建设规模暂定9.6万千瓦，实际建设规模根据当地政府相关政策及要求确定，以后根据市场发展的需要，开发建设其他项目。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15,900.90万元人民币，双方占合营公司注册资本金比例和出资金额分别为：本公司占24%，出资约3,816.20万元人民币，国电山东占76%，出资约12,084.60万元人民币。截止到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注册。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14,000.00	1.10%	8,354,300.00	94.78%	459,7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8,208,088.81	99.37%	106,060,823.93	17.73%	492,147,264.88	789,793,097.34	98.90%	129,009,274.97	16.36%	660,783,822.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4.00	0.63%	3,575,800.00	95.00%	188,200.00					
合计	601,972,088.81	100.00%	109,636,623.93	18.21%	492,335,464.88	798,607,097.34	100.00%	137,363,574.97	17.20%	661,243,522.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03,594,184.36	4,071,883.68	2.00%
7 至 12 个月	60,288,122.98	3,617,287.38	6.00%
1 年以内小计	263,882,307.34	7,689,171.06	
1 至 2 年	134,257,219.06	13,425,721.91	10.00%
2 至 3 年	91,286,674.96	18,257,334.99	20.00%
3 年以上	108,150,302.25	66,688,595.97	
3 至 4 年	74,859,831.48	37,429,915.74	50.00%
4 至 5 年	20,158,952.70	16,127,162.16	80.00%
5 年以上	13,131,518.07	13,131,518.07	100.00%
合计	597,576,503.61	106,060,823.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3,764,000.00	3,575,800.00	95.00	存在不利于本公司的争议
合计	3,764,000.00	3,575,8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948,451.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78,5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4,778,500.00	收回货款

合计	4,778,500.00	--
----	--------------	----

公司于 2016 年度对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按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本年收回部分货款，转回收回货款对应的坏账准备金额，剩余款项按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4,845,938.4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7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612,349.91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国电津能滨海热电有限公司	39,383,038.00	6.54	787,660.76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8,629,950.00	3.09	409,895.53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22,999,696.00	3.82	2,845,139.2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5,985,894.44	4.32	9,505,507.22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廊坊热电厂	17,847,360.00	2.96	1,064,147.20
合计	124,845,938.44	20.73%	14,612,349.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1,369.27	100.00%	467,122.62	10.11%	4,154,246.65	2,683,200.76	100.00%	203,649.64	7.59%	2,479,551.12
合计	4,621,369.27	100.00%	467,122.62	10.11%	4,154,246.65	2,683,200.76	100.00%	203,649.64	7.59%	2,479,551.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5,110.13	138,306.61	6.00%
1 年以内小计	2,305,110.13	138,306.61	6.00%
1 至 2 年	735,784.12	73,578.41	10.00%
2 至 3 年	230,713.00	46,142.60	20.00%
3 年以上	350,050.00	209,095.00	
3 至 4 年	241,750.00	120,875.00	50.00%
4 至 5 年	100,400.00	80,320.00	80.00%
5 年以上	7,900.00	7,900.00	100.00%
合计	3,621,657.25	467,122.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个人备用金组合	999,712.02		
合计	999,712.0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3,472.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备用金	506,380.75	947,898.89
房屋押金和安全保证金等	4,114,988.52	1,735,301.87

合计	4,621,369.27	2,683,200.76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西部热电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1,180,000.00	1年以内、2-3年	25.53%	77,800.00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10.82%	5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担保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0.82%	30,000.00
开发区财政局	保证金	270,435.00	1年以内	5.85%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67,732.07	2-3年	5.79%	
合计	--	2,718,167.07	--	58.81%	157,8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313,276.00		32,313,276.00	37,158,276.00	3,535,983.00	33,622,293.00
合计	32,313,276.00		32,313,276.00	37,158,276.00	3,535,983.00	33,622,293.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龙源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9,500,000.00			19,500,000.00	0.00	0.00
国电龙源技术	12,813,276.00			12,813,276.00		

(美国)有限公司						
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4,845,000.00		4,845,000.00	0.00		
合计	37,158,276.00		4,845,000.00	32,313,276.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无

(3) 其他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7,803,543.07	461,696,020.65	419,050,211.70	380,209,346.63
其他业务	10,094,026.29	3,143,572.29	5,443,872.67	1,926,256.15
合计	587,897,569.36	464,839,592.94	424,494,084.37	382,135,602.78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6,483.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346,582.38	13,156,797.60
合计	23,903,066.34	13,156,797.60

6、其他：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53,263.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1,363.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46,582.38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2,152,4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7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808.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45,204.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3.95	
合计	29,655,277.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3%	0.0311	0.03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0266	-0.026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无

4、其他：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